**2022年天津市瑞景中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 聘岗 位 | 人数 | 简介 | 岗位资格条件 |
| 学科专业 | 学历、学位等条件 | 任职资格 |
| 1 | 语文教师 | 1 | 从事中学语文教学及学校其它辅助工作。 | 语文及相关专业 | 应届高校毕业生（见备注1），取得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学位以上，中共党员（或中共预备党员），年龄30周岁及以下。 | 具有相应学科的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见备注2）；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能力或技能条件；若本科及以上阶段专业不一致，以本科专业为准。 |
| 2 | 数学教师 | 1 | 从事中学数学教学及学校其它辅助工作。 | 数学及相关专业 |
| 3 | 物理教师 | 1 | 从事中学物理教学及学校其它辅助工作。 | 物理及相关专业 |
| 4 | 思想政治教师 | 1 | 从事中学思想政治教学及学校其它辅助工作。 | 思想政治及相关专业 |
| 5 | 体育与健康教师 | 1 | 从事中学体育教学及学校其它辅助工作。 | 体育及相关专业 |

备注：

1 应届高校毕业生指2022届毕业生，2020、2021年毕业后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视同为应届毕业生。2020、2021、2022年毕业能够提供报到证或派遣证的非全日制毕业生可按应届毕业生对待。

2 教师资格考试受疫情影响地区考生可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http://ntce.neea.edu.cn）”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成绩查询网页界面截图（“受到疫情影响”一栏标注为“是”），经招聘单位审核确认后参加有关教师岗位公开招聘，经笔试、面试被确定为拟聘人选的，在单位聘用时签订聘用合同（可先上岗从事辅助教学工作）并约定一年试用期。在试用期内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的，依法解除聘用合同。